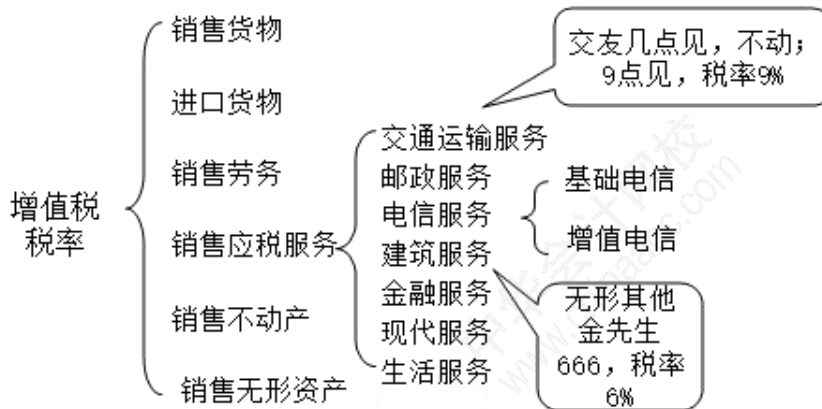


第六章 增值税法律制度

知识点 1: 增值税征税范围及税率



特殊货物的 9%	①粮食等农产品、食用盐、食用植物油。→物质食粮 ②自来水、暖气、冷气、热水、煤气、石油液化气、天然气、二甲醚、沼气、居民用煤炭制品。→生活能源 ③图书、报纸、杂志、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精神食粮 ④饲料、化肥、农药、农机、农膜。→农业生产 ⑤国务院规定的其他货物。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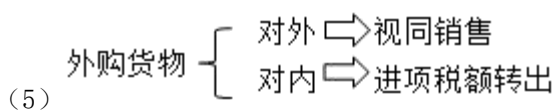
2. 征税范围易错点

征税范围		易错点	
销售服务	交通运输服务	物流辅助服务属于现代服务	
	邮政服务	邮政储蓄属于现代服务——金融服务	
	电信服务	区别基础、增值的税率不同	
	建筑服务	初装费、开户费属于建筑服务——安装服务	
	金融服务	保底利润	属于贷款服务
		融资售后回租	
	现代服务	文化创意服务、租赁服务等细目掌握	
生活服务	文化体育服务等满足居民生活需求的		

知识点 2: 征税范围的特殊规定

1. 视同销售货物，缴纳增值税

- (1) 将货物交付其他单位或者个人代销;【委托代销】
- (2) 销售代销货物;
- (3) 设有两个以上机构并实行统一核算的纳税人，将货物从一个机构移送其他机构用于销售，但相关机构设在同一县(市)的除外;【移送】
- (4) 自产或委托加工的货物，对内对外→视同销售



“对外”只针对“投分送”

知识点 3: 零税率

1. 出口货物适用零税率, 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境内单位和个人销售的下列服务、无形资产, 适用零税率。
 - (1) 国际运输服务、航天运输服务。
 - (2) 向境外单位提供的完全在境外消费的下列服务:

【研合社广软】①研发服务 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 ③设计服务 ④广播影视节目(作品)的制作和发行服务 ⑤软件服务 **【电信业离转】** ⑥电路设计及测试服务 ⑦信息系统服务 ⑧业务流程管理服务 ⑨离岸服务外包业务 ⑩转让技术

知识点 4: 简易计税——征收率

1. 销售自己使用过的物品

		小规模纳税人	
销售自己使用过的固定资产	一般纳税人	一	09 年以前购入的固定资产
			13 年 8 月 1 日以前购入的小汽车、摩托车和游艇(2 车 1 艇)
			购入固定资产时取得普通发票
			其他固定资产(已抵扣进项)
			适用税率
销售旧货		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	
			3%减按 2%
销售自己使用过的其他物品	小规模纳税人		3%
	一般纳税人		适用税率
二手车经销		减按 0.5%【21 年新增】	

2. 一般纳税人, **可选择按 3%征收率**

(1) 销售下列自产货物: 一旦选择简易计税方法, **36 个月内不得变更**

- ①县及县级以上小型水力发电单位(5 万千瓦以下)生产的电力。
- ②建筑用和生产建筑材料所用的砂、土、石料。
- ③以自己采掘的砂、土、石料或其他矿物连续生产的砖、瓦、石灰(不含黏土实心砖、瓦)。
- ④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
- ⑤自来水;
- ⑥商品混凝土。

【晓雯秘籍】女媧造人: 用石土+水, 一道闪电后造出人(生物制品)

(2) 销售下列应税服务:

- ①公共交通运输服务;
- ②动漫产品的脚本编撰、设计、制作等相关服务, 以及在境内转让动漫版权;
- ③电影放映服务、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收派服务和文化体育服务;
- ④以“营改增”试点前取得的有形动产为标的物, 提供的经营租赁服务;
- ⑤“营改增”试点前签订的, 尚未执行完毕的“有形动产租赁”合同;
- ⑥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工程服务

【口诀: 装卸搬运工“老派”, 下了公交又骑车去体育馆, 看动漫老电影】

3. 一般纳税人, 暂按简易方法依照 3% **【只能适用 3%】**

- ①寄售商店, 代销寄售物品
- ②典当业, 销售死当物品

4. 征收率的特殊规定——5%征收率

(1) “不房劳”——不动产、房地产、劳务派遣 **【不房劳 “不防老”】**

劳务派遣: 纳税人提供劳务派遣服务, 选择差额纳税的

企业类型		业务类型	范围	适用 5%情况
非房地产企业	一般	转让、出租 <u>不动产</u>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的	可选择适用
	小规模		不含个人出租住房	应当适用
房地产企业	一般	销售“自行开发”的 <u>房地产“老项目”</u>	“老项目”：合同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	可选择适用
	小规模			应当适用

房地产企业一般纳税人购入未完工的房地产老项目继续开发后，以自己名义立项销售的不动产，属于房地产老项目，可选择 5%征收率【21 年新增】

知识点 5：一般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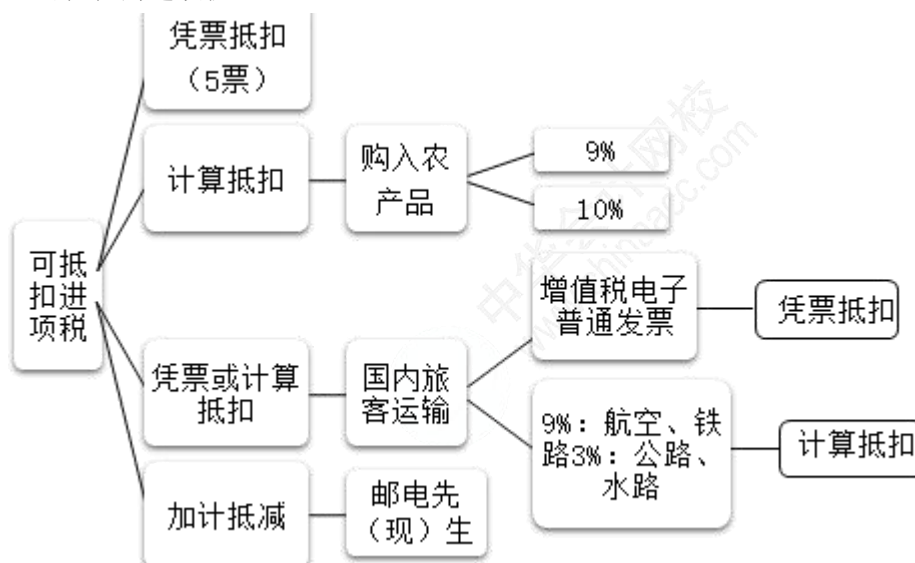
1. 含税价格与非含税价格：

通常情况下，含税的：	①零售价为含税价； ②价外费用一般为含增值税收入； ③需并入销售额一并纳税的包装物押金。
通常情况下，不含税的：	①题中明确说明是不含税的； ②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上注明的金额； ③海关专用缴款书上面的金额；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缴款凭证上面的金额； ⑤按规定抵扣了进项税额的货物的成本； ⑥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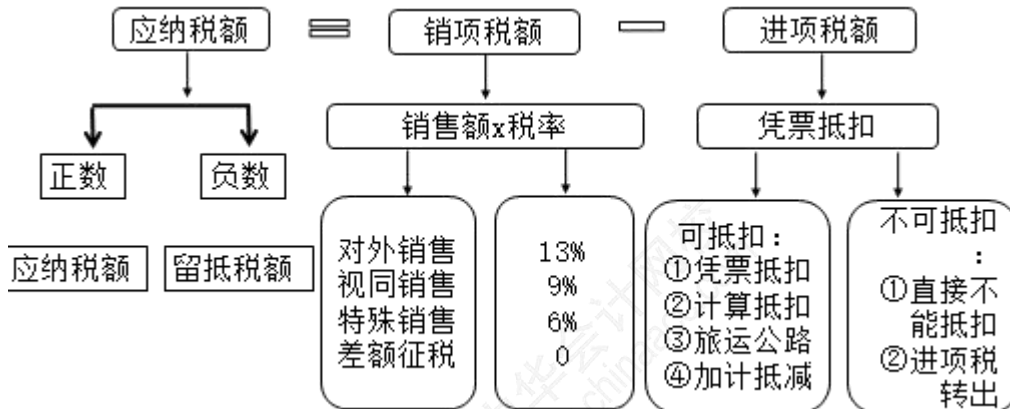
2. 组成计税价格

组成计税价格	①非应税消费品组价 = 成本 × (1 + 成本利润率) ②应税消费品组价 = $\frac{\text{成本} \times (1 + \text{成本利润率})}{(1 - \text{消费税税率})}$
--------	---

3. 可抵扣的进项税



4. 一般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



知识点 6: 征收管理

1.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销售方式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直接收款		不论货物是否发出，均为收到销售款或取得索取销售款凭据的当天；先开具发票的，为开具发票的当天
托收承付 委托银行收款		发出货物并办妥委托收手续的当天
赊销、分期收款		书面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的当天； 无书面合同 或没有约定收款日期的，为 货物发出的当天
预收货款	货物	货物发出的当天； 工期超过 12 个月的，为收到预收款或书面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的当天
	服务	租赁服务的，收到预收款当天
委托代销		收到代销清单或收到全部或部分货款的当天； 未收到代销清单及货款的，为发出代销货物满 180 天的当天
金融商品转让		所有权转移的当天
视同销售	货物	移送的当天 (交付他人代销和代销货物除外)
	服务、无形资产	转让完成的当天
	不动产	不动产权属变更的当天
进口货物		报关进口的当天
扣缴义务		纳税人纳税义务发生的当天

2. 一般纳税人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形【对方不得抵扣】

- ①向消费者个人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的；
- ②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适用免税规定的；
- ③商业企业一般纳税人零售的烟、酒、食品、服装、鞋帽（不包括劳保专用部分）、化妆品等消费品不得开具专用发票。